部分不合格项目的小知识

一、4-氯苯氧乙酸钠(以4-氯苯氧乙酸计)

1. 氯苯氧乙酸钠（以4-氯苯氧乙酸计）又称防落素、保果灵，是一种植物生长调节剂。主要用于防止落花落果、抑制豆类生根等。4-氯苯氧乙酸钠可促进豆芽肥嫩、粗壮，提高豆芽产量。若长期食用 4-氯苯氧乙酸钠残留过量的豆芽，可能会给身体带来危害。《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农业部 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豆芽生产过程中禁止使用6-苄基腺嘌呤等物质的公告（2015年 第11号）》中规定，生产者不得在豆芽生产过程中使用4-氯苯氧乙酸钠等物质，豆芽经营者不得经营含有4-氯苯氧乙酸钠等物质的豆芽。

二、辛硫磷

辛硫磷是一种具有触杀和胃毒作用的非内吸性的有机磷类杀虫剂，活性持续时间短。用于粮仓、磨坊、筒仓、船舶等防治贮存产品害虫；用于玉米、蔬菜、马铃薯、甜菜和谷物防治毛虫（主要是斜纹夜蛾属）和土壤害虫；也用于防治迁飞性的蝗虫。少量的农药残留不会引起人体急性中毒，但长期食用辛硫磷超标的食品，对人体健康也有一定影响。我国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（GB 2763-2021）中规定辛硫磷在水芹中最大残留限量为≤0.05mg/kg。